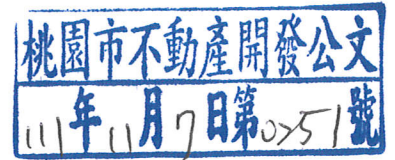
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約僱技術員 邱上玲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4

電子信箱：100476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102999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(經國特區第一期開發計畫)細部計畫(第一階段)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案」之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桃園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（以上均不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（以上均含計畫書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（含計畫書及公告各3份）

市長鄭文燦

理事長劉守禮

第1頁，共1頁

秘書長吳柏毅

副秘書長柯淑惠

1/1

傳真轉知會員

秘書陳宇莉